

2012年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二〇一七年七月

## 重要声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或“本公司”）作为 2012 年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2 白城债”或“本期证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 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自于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对外公布的《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向申万宏源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申万宏源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申万宏源证券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2012年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	银行间市场:12白城债; 上海证券交易所:PR白中兴
债券代码	银行间市场:1280471; 上海证券交易所:122509
发行总额	人民币10亿元
债券余额	人民币6亿元
债券期限	7年
债券利率	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为7.00%,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发行方式	公开发行为
发行对象	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
起息日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发行首日,即2012年12月18日,以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12月18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计息期限	自2012年12月18日至2019年12月17日止
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3年至2019年每年的12月18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三年末起,即于2015年12月18日、2016年12月18日、2017年12月18日、2018年12月18日、2019年12月18日分别偿还本期债券本金余额的20%。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债权代理人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
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采用发行人自有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
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2012年12月25日于银行间市场上市;2013年3月1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2012年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人民币，用于白城市市区幸福新村 B 区、友谊嘉园棚户区改造项目，白城市 2009 年新建廉租住房项目，白城市 2011 年新建廉租住房项目，白城市馨苑小区棚户区改造工程，白城市博爱家园小区棚户区改造工程，白城市乔家街等城市道路及配套工程建设项目，白城市市区供热管网改造工程项目。

经发行人确认，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均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资金使用均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截至本报告出具日，“12 白城债”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

### （二）付息情况：

本期债券已于 2013 年 12 月 18 日、2014 年 12 月 18 日、2015 年 12 月 18 日、2016 年 12 月 18 日（上述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按时完成 4 期利息支付，并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2016 年 12 月 18 日已分别完成 2 亿元的本金偿付，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6 亿元，尚需要支付 2016 年 12 月 18 日到 2017 年 12 月 17 日期间的债券利息及本金，没有迹象表明该公司未来按期偿付存在风险。

### （三）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已披露的主要文件情况如下：

2016 年 8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债券信息网站	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2016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
2016 年 8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2 年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

		设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报摘要
2016 年 8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2 年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2016 年 12 月 12 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站	2012 年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兑付公告
2016 年 12 月 1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2 年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付息公告
2016 年 12 月 1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2 年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
2016 年 12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2 年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分期偿还本金提示性公告
2017 年 4 月 30 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站	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 年 5 月 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 年 5 月 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2 年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
2017 年 7 月 3 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站	2012 年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

###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7]第 7-0002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节所引用 2015-2016 年末财务数据均摘自上述经审计的审计报告。

#### （一）盈利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变动幅度
总资产	1,317,010.48	1,205,908.96	9.21%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资产	523,681.59	522,327.77	0.26%
营业收入	62,124.81	10,689.74	481.16%
营业成本	56,738.62	7,992.25	609.92%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353.82	10,511.85	-8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7,726.49	-141,164.81	-87.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8,266.04	-20,480.01	135.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88,419.36	184,524.62	-52.0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567.90	120,141.07	18.67%

####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0,689.74 万元和 62,124.81 万元，2016 年同比增加 481.16%，主要系增加受托代建收入 47,292.80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成本，2016 年同比上升 609.92%，主要原因是增加受托代建收入的成本

45,150.14 万元。

## 2、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为 10,511.85 万元和 1,353.82 万元，2016 年同比减少 87.12%，主要系本期未取得白城市财政局的补助收入。

## 3、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1,164.81 万元和-17,726.49 万元，2016 年同比减少 87.44%，主要系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期减少。

## 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0,480.01 万元和-48,266.04 万元，2016 年同比增加 135.67%，主要系在建工程项目现金支出增加及与其相关的往来款项支出增加。

## 5、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84,524.62 万元和 88,419.36 万元，2016 年同比减少 52.08%，主要系本期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

## (二) 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变动幅度
----	---------	---------	------

			(%)
流动比率 (倍)	3.29	3.96	-17.70%
速动比率 (倍)	1.48	1.82	-8.80%
资产负债率	60.23%	56.68%	6.27%
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润 (EBITDA)	3,209.07	22,339.45	-72.55%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 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润 (EBITDA)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息税前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22,339.45 万元和 3,209.07 万元, 2016 年同比减少 72.55%, 主要原因是: 1、本期未取得白城市财政局的补助收入; 2、本期利息支出下降, 原因是其他单位占用资金应收利息增加。

从短期偿债能力来看, 2015 年和 2016 年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分别是 3.96 倍和 3.29 倍, 速动比率分别是 1.82 倍和 1.48 倍。从短期偿债能力来看, 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15 年有所下降, 主要是因为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从长期偿债能力来看, 发行人 2016 年的资产负债率较 2015 年有所上升, 但是整体仍处于较低水平。总体而言, 发行人偿债能力较强。

#### 四、 发行人其他已发行债券情况

无

## 五、担保物/担保人最新情况

为保障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3宗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初始抵押资产为本期债券提供抵押担保，上述3宗土地使用权经吉林省天隆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评估（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20日，土地估价报告编号：（吉）吉天隆（2010）估字第008号），价值共计263,608万元。按抵押资产原评估价值263,608万元、债券年利率为7.00%计算，抵押倍数为2.46倍。上述3宗土地已于2012年12月28日办妥抵押登记手续，土地他项权利人为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抵押期限为2012年12月18日至2021年12月17日。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担保物价值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迹象。

## 六、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2017年6月26日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鹏信评[2017]跟踪第[897]号01），“12白城债”的信用评级结果为：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A，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 七、重大事项

### 1、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 2、报告期内公司破产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3、公司债券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债券不存在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的情况。

##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法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行政处罚案件、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等情况。

## 5、报告期内其他重大事项

序号	相关事项	是否发生前述事项
1	公司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否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否
3	公司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否
4	公司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否
5	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否
6	公司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否
7	公司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否
8	公司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的决定；	否
9	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否
10	公司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否
11	公司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否
12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如有)；	否
13	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否

以上情况，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2 年白城市中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16 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